附件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大埔县高陂中心卫生院迁建工程

;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

填报人姓名:杨阳之。

联系电话: 13723607378

填报日期: 2025年7月28日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规模及内容:大埔县高陂中心卫生院迁建工程计划扩建全框架结构的建筑物,总建筑占地面积 20595 m²(约 30.88 亩)。总建筑面积为 39140 m²(其中地下室 9150 m²,地上建筑面积为 29990 m²),建筑基底面积 5995 m²。项目包含门急诊综合楼 9560 m²、住院综合楼 8850 m²、医技楼 2080 m²、后勤保障楼 2080 m²、职工宿舍楼 6870 m²、连廊及附属建筑 550 m²、地下室 9150 m²、道路硬底化 4430 m²。

项目建设含土建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消防工程、场地道路工程、设备购置等。

(二)项目决策情况

- 1、2017年4月28日获取大埔县人民政府印发的《大埔关于同意迁建高陂中心卫生院的批复》(埔府函〔2017〕68号)。
- 2、2017年8月22日该项目取得大埔县发展改革局《关于大埔县高陂镇中心卫生院迁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埔发改〔2017〕253号),同意项目立项。

(三) 绩效目标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解决医疗用房严重不足的问题,加大医疗卫生资源供给,完善医疗卫生服务功能,增强服务能力,规范诊疗流程,确保医疗安全,方便广大患者就诊,提升服务水平,满足农村居民不断增长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建成全面覆盖、体系健全、功能完善、反应灵敏、运转协调、持续发展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为当地人民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医疗

卫生服务。

二、资金情况

(一)资金安排情况

2018-2019 年下达县级财政资金 751 万元;

2020 年下达专项债券资金 4000 万元 (埔财预字 (2020) 36 号); 2020 年下达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1000 万元 (粤财预 (2020) 81 号); 2022 年下达新增债券资金 2000 万元 (埔财金 (2022) 21 号); 2022 年下达新增债券资金 1200 万元 (埔财金 (2022) 22 号); 2024 年下达县级财政资金 384 万元。

(二)资金使用情况

至 2024 年年底资金已完成支出 8948 万元,其中地方专项债券资金 6816 万元 (2020 年 3954 万元、2022 年 2862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997 万元 (2020 年),县级财政资金 1135 万元 (2022 年 751 万元、2024 年 384 万元)。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根据大埔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精神(埔财绩〔2025〕3号),院领导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为保证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及时召集相关人员召开碰头会,根据上级通知及文件要求,布置各相关科室自评工作内容、要求等。

三、绩效自评结论

本项目为延续性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完整合理,保障措施有力,资金分配合理,资金支出规范,项目实施过程合规,监管执行到位,项目产出和效益达到预期。因相关建设资金申请及财政统筹困难,建设资金缺口大,有多笔资金(以工程进度款为主)

提交了款项支付申请的资料,均未能及时拨付,导致资金支付率未达到预期,因此绩效自评分数95分。

四、绩效指标分析

- (一)过程分析(该指标权重满分16分,自评得分为16分)
- 1. 资金管理-资金支出率(该分项指标权重满分4分,自评得分为4分)

本项目预算执行规范,资金根据合同约定和制度要求执行申请,事项支出合规,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会计核算规范,并规范执行政府会计核算制度。2024年申请县级财政资金384.1万元,已全部用于本院迁建工程场地及附属工程部分施工,支出率100%。

2. 事项管理-监管有效性(该分项指标权重满分12分,自评得分为12分)

按照"三重一大"要求,事前集体决策,按财政局要求,规范请款流程,完善支出凭证手续。本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大埔县财政资金审批办法(试行)》的通知【埔财预〔2024〕16号】、《高陂中心卫生院财务管理制度》、《大埔县高陂中心卫生院工程建设管理制度》等制度的相关要求,做到专款专用。同时本单位在项目资金支付方面能遵循以下原则:一是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二是实际支付严格遵守审批程序原则。从而做到项目实施立项、资金支付、工程执行均能按程序和要求进行。主管部门定期亲临现场对项目建设开展有效的检查、监督和指导,有力保障了项目有序、稳步进行。

(二)产出指标分析(该指标权重满分40分,自评得分为35分)

1. 数量指标-完成项目建设(该分项指标权重满分10分,自评得分为10分)

2024年3月底拨付县级财政资金384.1万元作为工程进度款,全部用于场地及附属工程部分施工,且按预期完成了建设的工程量。

2. 质量指标-符合质量验收要求(该指标权重满分10分,自评得分为10分)

施工质量达标验收率(%),严格遵照五方责任主体进行施工质量达标验收,施工质量分项目申请达标数/施工质量分项目实际达标数*100%=100%。

3. 时效指标-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完工(该分项指标权重满分10分,自评得分为5分)

原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第三条合同工期约定:工程合同工期:总工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工(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开工报告为准)。在开工令发出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0.00以下桩基础,2020 年 12 月 31 日主体封顶。由于在建设过程中受疫情、汛期、各项资金申请困难等影响,建设资金紧缺,工程建设总进度缓慢,已联合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共同商议,确定工期顺延。因此扣除该项目自评得分 5 分。

4. 成本指标-不得超出债券发行额度(该分项指标权重满分10分,自评得分为10分)

2020 年下达专项债券资金 4000 万元 (埔财预字 (2020) 36 号); 2022 年下达新增债券资金 2000 万元 (埔财金 (2022) 21 号); 2022 年下达新增债券资金 1200 万元 (埔财金 (2022) 22 号)。 截止至 2022 年年底累计获取债券资金 7200 万元且已全部支出。

- (三)效益指标(该指标权重满分40分, 自评得分为40分)
- 1. 经济效益指标-业务收入增加 (该分项指标权重满分 10 分, 自评得分为 10 分)

本项目建成后门诊诊室数量和出诊专家数量增加,设计年接纳门诊病人达 14 万人次。医疗卫生运营成本占医疗卫生收入的50%。(工资福利等由财政拨款,不计入支出成本)。预计预期项目收益对融资成本覆盖倍数均大于或等于 1.80,项目收益可以覆盖融资成本,无法偿还的风险较低。

2. 社会效益指标-满足患者住院需求(该分项指标权重满分10分,自评得分为10分)

本项目建成后,根据项目设计床位达 200 张; 医院的住院条件比原来大幅改善,设计可接待住院病人达到 10000 人次,满足本镇及周边区域患者住院诊疗需求。

3. 生态效益指标-本项目于2021年3月取得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该分项指标权重满分10分,自评得分为10分)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结论:从水土保持角度看,本工程建设不存在绝对或严格限制的制约性因素,项目建设是基本可行的。 按本方案落实好各项防治措施,水土保持效益指标均达到或超过了方案制定的目标值,满足防治目标的要求。

4. 可持续影响指标-设计使用年限(年)(该分项指标权重满分10分,自评得分为10分)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具有延续使用价值。

(四)满意度调查(该指标权重满分10分,自评得分为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满意度评价率85%以上(该分项指标权重满

分10分, 自评得分为10分)

2025年,针对2024年绩效评估要求对本项目履职和服务情况向公众开展了满意度问卷调查,调查内容主要包括对本院医疗服务范围、服务流程、服务态度、医疗实施等方面的满意度情况。本次评价发出问卷20份,收回有效问卷20份,有效问卷中对本单位的履职和服务非常满意18份,满意度90%,超过85%。

五、项目资金使用绩效及存在的问题

- (一) 医院缺乏专业项目管理知识,对绩效管理的科学性、 规范性认识不足,难以独立设计完善的管理体系;
 - (二)未外聘第三方参与绩效管理,可能影响项目执行进度。 六、改进意见
 - (一) 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更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
 - (二) 加强项目绩效管理, 确保项目履职履责效果;
 - (三) 加强财务人员的学习培训,提高财政绩效管理水平。

